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劉錦英
電話：06-2991111-8322
傳真：06-2982610
電子信箱：tn1698@mail.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學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0408350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835078A00_ATTCH3.doc)

主旨：轉知社團法人台灣癲癇之友協會辦理104學年度「信東生
技癲癇之友獎、助學金」施行辦法，請惠予公告並協助符
合資格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台灣癲癇之友協會104年8月10日（104）台
瑞字第01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即日起至104年10月5日止，若符合資格且欲申請獎、助學
金者，請填妥申請表格，並備妥相關文件後，於104年10
月5日前郵寄至社團法人台灣癲癇之友協會（以郵戳為憑）
。送件者經審核通過，由該會個別通知並公告於該會網站
- 三、申請辦法詳見該協會網站：[http://www.epilepsyorg.org](http://www.epilepsyorg.org.tw/)
.tw/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
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
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